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富创精密”）独立董事期间内，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以下简称“《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等会议，认真审议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积极履职，尽职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本人就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现将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傅穹先生，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民商法学专业。1995年至今，任吉林大学法学院教师、教授；2008年8月至2016年12月，兼任吉林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2022年12月至今，任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2月至今，任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0月至今，任富创精密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且未在公司关联企业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本人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所要求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本人在履职过程中能够确保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傅穹	13	13	0	0	否	5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独立、客观、审慎的对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在每次董事会前认真审阅议案及相关材料。同时，凭借在相关领域多年深耕积累的丰富实务经验，以及所具备的深厚专业能力，任职独立董事期间，我始终秉持审慎负责的态度，积极参与董事会各项事务，为公司的运作经营与战略发展建言献策，助力公司稳健前行。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认为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及重大事项的表决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

（二）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4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内，参加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6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10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1次，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对于提交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议案，本人均在会前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及时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详细情况，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确保信息掌握全面精准，充分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提供合理化的建议，以高度负责的态度，扎实履行委员职责，有力推动公司董事会实现科学决策。

经审慎考量，本人认为在任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期间，所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均充分兼顾了全体股东权益，切实保障了中小股东利益，不存在任何损害情形。基于严谨判断，本人对各项议案均无异议，并认可其决策合理性与合规性。

（三）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现场考察、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在2024年度我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始终维持着良好的沟通交流状态。积极投身公司经营管理与合规治理工作，凭借专业视角提出诸多建设性建议。借助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契机，多次与公司深入沟通，会前公司也会及时、全面地提

供履职所需的各项资料与信息，为我开展工作创造了必要条件。在日常中，我通过电话及其他通讯手段，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沟通渠道始终畅通无阻。我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动态对公司的影响，实时跟进公司重大事项进展，秉持勤勉尽责的态度，坚守客观独立的立场，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在保障公司规范经营等方面应有的作用。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度我认真审查了公司以自有资金对深圳冠华半导体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着重关注交易价格公允性、交易必要性，对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执行情况仔细审核。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时，决策程序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独立性不受影响，也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我秉持高度负责的态度，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展开了全面且细致的核查。经严谨审查，确认公司在该年度内严格依规运作，并不存在任何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并购重组情况

2024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内，公司未发生并购重组的情况。

（四）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24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内，公司及股东恪守承诺，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未出现延迟履行或违反承诺的情形。

（五）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4年度，公司完成了定期报告及其他临时公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均符合《公司章程》及《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报送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4年度，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我见证公司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与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优化工作。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落地执行。经审慎评估，我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贴合实际，具备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

（七）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相关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各自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会议通知、会议资料送达及时，会议议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的结果有效。本人认为，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运作规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开展新业务情况

2024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内，公司不存在开展新业务的情况。

（九）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本人认为，2024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内，公司治理体系较为完善，暂不存在需予以改进的事项。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度，本人秉承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工作原则，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工作态度，按照各项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保持专业、审慎态度进行审议，切实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025年，本人会持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继续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保持密切沟通与合作，充分发挥本人的专业优势和独立地位，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特此报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傅穹

2025年4月30日